

证券代码：603900

证券简称：莱绅通灵

公告编号：2026-026

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注册资本变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26年6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和《关于注册资本变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。因此，公司股本总额和注册资本将发生变更，须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，并将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

根据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及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鉴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离职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

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，公司股本总额将由342,963,840股减少至342,903,840股，公司注册资本由342,963,840.00元变更为342,903,840.00元，并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办理变更登记，具体情况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改情况

因公司股本总额和注册资本变更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，具体修改内容如下：

第六条：	
修改前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2,963,840.00 元。
修改后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2,903,840.00 元。
第二十一条：	
修改前	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342,963,840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修改后	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342,903,840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修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由于本次激励计划导致的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及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事项已获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上述变更事项将由董事会办理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修改后形成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3 日